
曠野嗎哪

- 基督是我們的聖潔 -

2026-10-26

讀經：使徒行傳 7 章 2-8 節； 30-39 節； 51-53 節

7：2 司提反說：“諸位父兄請聽；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，

7：3 對他說：“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”

7：4 他就離開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蘭；他父親死了以後，神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；

7：5 在這地方神並沒有給他產業，連立足之地也沒有給他；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，那時他還沒有兒子。

7：6 神說：“他的後裔，必寄居外邦，那裡的人，要叫他們作奴僕，苦待他們四百年。”

7：7 神又說：“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以後他們要出來，在這地方事奉我。”

7：8 神又賜他割禮的約；於是亞伯拉罕生了以撒，第八日給他行了割禮；以撒生雅各，雅各生十二位先祖。

7：30 過了四十年，在西奈山的曠野，有一位天使，從荊棘火燄中，向摩西顯現。

7：31 摩西見了那異象，便覺希奇；正進前觀看的時候，有主的聲音說：

7：32 “我是你列祖的神，就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”摩西戰戰兢兢的，不敢觀看。

7：33 主對他說：“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；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。

7：34 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我實在看見了；他們悲歎的聲音，我也聽見了；我下來要救他們。你來！我要差你往埃及去。”

7：35 這摩西，就是百姓棄絕說：“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，和審判官？”的；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，差派他作首領，作救贖的。

7：36 這人領百姓出來，在埃及，在紅海，在曠野，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。

7：37 那曾對以色列人說：“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，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”的，就是這位摩西。

7: 38 這人曾在曠野會中，和西奈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，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，並且領受活潑的聖言傳給我們。

7: 39 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，反棄絕他，心裡歸向埃及，

7: 51 你們這硬著頸項，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，常時抗拒聖靈；你們的祖宗怎樣，你們也怎樣。

7: 52 那一個先知，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？他們也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；如今你們又把那義者賣了，殺了。

7: 53 你們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，竟不遵守。”

金句：哥林多前書 1 章 30 節

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，是本乎神，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基督是我們的聖潔》這個題目。

究竟是什麼使一個地方成為「聖地」？是什麼使一個日子成為「聖日」？是什麼是一群人成為「聖民」？又是什麼使一個人真正成為聖潔？

到了兩約之間以及第一世紀，猶太群體中的一些聖潔實踐特別強調「與外邦世界分別」，包括飲食、割禮、安息日以及潔淨規範等界線。

在猶太人心想，「我們與他們是不一樣的。」

「我是猶太人，我第八天受割禮，我守安息日，守律法，我可以進聖殿，你們別國的人沒有這些，只能留在外院。」

基督來了，祂就是神心意中真正的聖殿，祂是設立安息日的主。祂說，「還沒有亞伯拉罕，就有了我。」（約翰福音 8 章 58 節）

神使祂成為我們的聖潔。

聖地不是把神限制在一個地方，而是神臨在之處。

當「神不同在」，就是約櫃也交給人擄去，猶太人心中所以為的「聖地」，神也交給外邦人踐踏，任憑聖殿被拆毀。

當年他們控告司提反，設下假見證說，「這個人說話，不住地糟踐聖所和律法。」
「我們曾聽見他說，這拿撒勒人耶穌要毀壞此地，也要改變摩西所交給我們的規條。」

但如果耶穌是基督，那麼聖殿、土地、律法以及摩西制度，要怎樣重新理解？

司提反用一篇很長的講論來解釋。從亞伯拉罕講起，強調亞伯拉罕蒙召是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。」

神的榮耀不是只在耶路撒冷。約瑟被賣到埃及，神也與他同在。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，神與他們同在。

有神同在的埃及，勝過沒有神同在的耶路撒冷。

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升天之後，地上獻祭的禮儀還持續四十年，到主後七十年羅馬將軍提多，為了收平猶太人的叛亂，圍攻耶路撒冷，獻祭被迫停止。接下來就是聖殿被毀，被拆到「連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」。整個聖殿區只剩西面的護牆還有部分存留。猶太人在此哀哭懷古，這面僅存的護牆也被稱為「哭牆」直到今日。

摩西與神相遇之處，就是聖地。攻擊司提反的猶太人，錯誤的把神限制在自己所定義的「聖地」裡。

神也不是在耶路撒冷頒布律法，而是在西奈山上。

司提反解釋，「其實，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。」（使徒行傳 7 章 48 節）

神心意中真正的殿，不是人手所造的殿宇，而是基督自己。

當你一聽見「聖殿」，直覺想到的就是宏偉的建築。但神心裡所想的是「群體」，就是蒙祂救贖的子民。基督是聖殿的「房角石」，我們是連結於祂的「活石」。

神看重的不是建築物本身，而是祂的寶座在何處？起初大衛有意為神建殿，是為了安置象徵神寶座的約櫃。神要住在祂子民中間，這殿是基督自己，我們靠祂同被建造，

成為靈宮。約翰說，「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。」（約翰壹書 4 章 12 節）我們領人歸主，就是擴大了神的居所。

猶太人不明白，「活石」與「房角石」共同構成「靈宮」，成為永生神居住之處。神的寶座不在「舊耶路撒冷」，而在天上的「新耶路撒冷」。靈宮的出現，是要讓世界看見神。

教會是神在人間的居所，是在祂治理下的聖殿、靈宮，教會真正的榮耀，不在教會本身，不在人數，而在神。

約翰福音第 2 章，耶穌潔淨聖殿之後。猶太人問他說：「你既作這些事，還顯什麼神蹟給我們看呢？」

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。」猶太人便說：「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，你三日內就再建立起來麼？」約翰說，「耶穌這話，是以他的身體為殿。所以他從死裡復活以後，門徒就想起他說過這話，便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。」

耶穌甘願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。父命令祂「把命取回來」，第三日祂自己復活。以後神是藉著住在我們心裡的聖靈，使我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

當時猶太人觀念中的殿，就是建築物。他們完全不明白真正神人相遇之處，是基督。祂是雅各夢中的「天梯」，是神人之間的「中保」，若不藉著祂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

「實體」已經來了，影兒就可以消失了。

猶太人看重安息日，感到這日是「聖日」，卻不知道那也是影兒，基督就是我們真正的安息。

歌羅西書 2 章 16-17 節，保羅說，「所以不拘在飲食上，或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；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；那形體卻是基督。」

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著耶穌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要顯明神的義。神是絕對公義的，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，因行律法，能在神面前稱義；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（羅馬書 3 章 20 節）我們只能安息在基督完成的救恩裡。

耶穌說，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，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」（馬太福音 11 章 28-29 節）

不是守住這個日子就能成聖，而是效法基督，因為神說，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」。

所以「效法基督」就是追求聖潔。基督是我們聖潔的根源，「效法祂」就是追求聖潔的道路。「成聖的目標」就是「像基督」。

基督是神啟示自己的最高形式。律法的總結就是祂，從祂身上你看見神對律法的要求。基督道成肉身，叫看見神起初要人成為什麼樣子，祂心目中完美的人是什麼模樣。

司提反像不像基督？非常像。他像基督一樣說話，像基督一樣受苦，像基督一樣饒恕。在公會裡坐著的人，都定睛看他，見他的面貌，好像天使的面貌。神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效法祂兒子的模樣。

律法只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不是本物的真像。律法裡的祭物是預表基督，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，把贖罪的事成就了，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。祂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神許可耶路撒冷聖殿被毀、獻祭中止，因為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說，「成了」。

祭壇可以沒有，聖殿可以被毀，耶路撒冷可以被外邦人佔領，而基督是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繼續在天上的聖所供職。祂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，（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），乃是進了天堂，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。

至於誰是神的「聖民」，就是聖約的子民？猶太人認為，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受過割禮，守律法的。他們因為如此行，就是神聖潔的百姓。

保羅第八天受割禮，是以色列族，便雅憫支派的人，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；就律法說，他是法利賽人；就熱心說，他是逼迫教會的；就律法上的義說，他是無可指摘的。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時候，他也站在旁邊歡喜；又看守害死司提反之人的衣裳。

但先前以為與他有益的，他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這些聖禮、聖日原本是要領人到基督面前的「訓蒙的師傅」，反而因為他們錯誤的理解，成了抗拒神差來的「拯救者」的攔阻。

保羅在不信，不明白的時候，喜悅司提反被害。他以為他在「守護」神的聖潔。直到在往大馬色的路上，復活的主在大光裡向他顯現，問他，「掃羅！掃羅！你為甚麼逼迫我？」保羅的「聖潔觀」才徹徹底底的被翻轉。

今天就怕我們有熱心，卻不按真知識，在錯誤的觀念上面自以為義，抵擋主而不自知。以為比別人聖潔，卻是攔阻使他成聖的基督，和聖靈的工作。

歸正之後的保羅，以得著基督耶穌為「至寶」，他領受主流出的寶血所立的新約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

神並沒有應許，「只要肉身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就必然得救。」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，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。亞伯拉罕的真子孫，不是看血緣，而是看像他那樣的「信心」。亞伯拉罕信神所配得的偉大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「算為他義」這句話，不是單為亞伯拉罕寫的，也是為將來得算為義之人寫的。就是照亞伯拉罕信心的蹤跡信神，接受救恩，接待耶穌基督的人。真正的「聖民」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，藉著聖靈得成聖潔，以致順服耶穌基督，又蒙祂血所灑的人。你是這樣的人嗎？若是，願恩惠平安，多多的加給你！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你是我們的聖潔，我們得以成聖完全在於你。因為是父神藉著你在我們心裡行祂所喜悅的事。父所喜悅的就是你，去聖地、守聖日、行聖禮，讀聖言，若沒在我們身上看見你，彰顯你，就不能叫父喜悅。你是我們的至寶，是我們的義，誇口的是指著你誇口。求主幫助我們真知道你，不叫我們在錯誤的路上追求，因為不明白你的聖言，以為糟踐了你的聖所和律法。透過今天的信息，幫助我們進入你旨意的深處，藉著你的靈引導我們明白一切的真理。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《主，我願像你》

榮耀的救主，我深願像你，
這是我禱告，我的盼望；
我甘願捨棄世上的財寶，
披戴主基督完美形象。

主，我願像你，有憐憫心腸，
溫柔和寬恕，慈愛善良；
幫助孤苦者，鼓勵灰心者，
領人歸基督，尋找亡羊。

主，我願像你，謙遜俯就人，
忍耐且勇敢，聖潔柔順；
遇苦待辱罵，能逆來順受，
寧自受痛苦，使人得救。

主，我願像你，聽我懇求聲，
以愛與聖靈充滿我心；
使我作聖殿，合乎你居住，
更使我生命配居天府。

副歌：

主，我願像你，主，我願像你，
榮耀的救主，像你純潔；
願你的甘甜，願你的豐盛，
願你的聖形深印我靈。

《靈修短文》

其實使徒行傳是針對猶太人的聖潔觀而寫的，要挑戰他們對聖潔的看法。在兩約中間時期，猶太人以為，與外邦人劃清界線就是聖潔。

使徒行傳第 6 章記載，有人用假見證來指控司提反，「這個人說話，不住的糟踐聖所和律法。」（使徒行傳 6 章 13 節）於是，司提反在自辯中解釋何謂聖地。（使徒行傳 7 章 2-53 節）這是路加著作裡最長篇的講章，因為司提反由亞伯拉罕說起，一直說到耶穌。其中提到許多地名。司提反說：「諸位父兄請聽；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。」（使徒行傳 7 章 2 節）猶太人認為以色列才是聖地，但神向亞伯拉罕顯現，卻是在以色列以外的米所波大米。

7 章 9-16 節論到另外一位先祖約瑟，神在埃及與他同在。至於摩西，神在西奈山的曠野，荊棘的火燄裡向他顯現，呼召他。那裡有神的同在，因此是聖地，要脫掉腳上的鞋。從出埃及到曠野四十年，神施行神蹟奇事，彰顯祂的榮耀，都是在以色列以外的地方。對猶太人最重要的律法，神也不是在以色列地頒布的。路加藉著司提反的講章指出，聖地不限於耶路撒冷或聖殿。不論何處，只要有神的顯現就是聖所，只要有神的工作就是聖地。

（摘自《從路加著作看顛覆現實的基督信仰》）